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2月14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金鑫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孙文纺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孙文纺女士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孙文纺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补选独立董事就任前，孙文纺女士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相关专业委员会中的职责。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蔡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提议于 2022 年 3 月 4 日 14:30 在辽宁省阜新市新邱区新邱大街 155 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2 月 16 日

附件：

蔡萌先生简历

蔡萌先生，男，196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11月至2015年12月在和君集团有限公司从事企业管理咨询工作，任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在北京和君恒成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截止披露日，蔡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蔡萌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惩戒，也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处罚。不存在《公司法》等有关规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蔡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